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7]第 2-01254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10）82330558
传真 Fax： +86（10）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7]第 2-01254 号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的责任

编报和公允列报备考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中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10）82330558
传真 Fax： +86（10）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后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1—6月、2016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本次资产重组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四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889,647,668.26	441,685,705.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七、（二）	8,460,784.71	50,694,287.10
应收票据	七、（三）	813,666,978.74	1,130,497,890.28
应收账款	七、（四）	954,409,966.51	688,957,240.51
预付款项	七、（五）	35,437,352.28	23,152,789.9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六）	86,922,682.46	20,188,481.19
存货	七、（七）	573,363,402.18	558,629,924.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八）	256,323,019.58	193,451,443.55
流动资产合计		3,618,231,854.72	3,107,257,763.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九）	22,132,316.56	26,300,631.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	3,329,312,968.26	2,514,331,832.65
在建工程	七、（十一）	813,309,644.32	652,602,936.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十二）	705,291,179.31	701,902,347.59
开发支出	七、（十三）	41,950,801.49	50,886,399.27
商誉	七、（十四）	1,510,839,104.21	1,510,839,104.21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五）	38,380,732.99	123,07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六）	16,630,287.07	12,748,597.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八）	387,564,331.64	122,998,558.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65,411,365.85	5,592,733,483.84
资产总计		10,483,643,220.57	8,699,991,246.90

法定代表人：刘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榕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继东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彩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八）	894,403,758.62	1,153,485,802.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七、（十九）	13,362,188.86	
应付票据	七、（二十）	208,476,248.62	202,787,441.16
应付账款	七、（二十一）	754,300,227.43	689,658,736.51
预收款项	七、（二十二）	5,545,730.11	8,018,818.25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三）	37,394,724.16	31,589,214.36
应交税费	七、（二十四）	43,949,250.24	32,106,099.52
应付利息	七、（二十五）	5,081,021.97	2,445,705.01
应付股利	七、（二十六）	12,031,941.00	14,454,209.00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七）	60,203,190.86	367,386,909.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八）	182,614,420.00	225,580,090.09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九）	4,779,463.57	6,184,056.34
流动负债合计		2,222,142,165.44	2,733,697,081.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三十）	2,765,920,320.00	659,751,3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三十一）	650,444.50	650,444.5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三十二）	92,993,175.94	104,693,031.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六）	95,084,451.99	94,866,302.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4,648,392.43	859,961,079.31
负债合计		5,176,790,557.87	3,593,658,160.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三十三）	1,080,119,193.00	1,074,814,493.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560,304,993.14	3,582,477,671.64
减：库存股	七、（三十四）	31,562,96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七、（三十五）	-1,622,973.99	-33,494,843.2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三十六）	21,046,877.45	21,046,877.45
未分配利润		678,567,538.10	461,488,887.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6,852,662.70	5,106,333,085.9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6,852,662.70	5,106,333,085.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83,643,220.57	8,699,991,246.90

法定代表人：刘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榕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继东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三十七）	1,367,170,531.95	1,930,004,408.91
减：营业成本	七、（三十七）	889,042,538.69	1,428,242,044.17
税金及附加	七、（三十八）	7,104,595.09	10,330,288.72
销售费用	七、（三十九）	13,337,967.61	26,441,731.22
管理费用	七、（四十）	134,413,437.38	196,514,454.03
财务费用	七、（四十一）	50,322,433.42	162,599,506.63
资产减值损失	七、（四十二）	56,306,440.71	60,233,606.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七、（四十三）	-45,592,137.25	33,927,061.10
投资收益	七、（四十四）	14,904,138.00	-70,57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加：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955,119.80	79,499,260.32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五）	126,553,959.91	270,532,214.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六）	6,785,623.72	707,410.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5,723,455.99	349,324,064.41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七）	46,860,602.04	45,104,053.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862,853.95	304,220,010.9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8,862,853.95	304,220,010.93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871,869.23	-36,494,045.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871,869.23	-36,494,045.9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871,869.23	-36,494,045.94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68,314.89	8,468,186.27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040,184.12	-44,962,232.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0,734,723.18	267,725,96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734,723.18	267,725,964.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刘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榕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继东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武汉华灿光电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公司于2011年2月25日取得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关于武汉华灿光电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公司（筹）章程的规定，公司以审计的净资产扣除分配的股东利润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50,000,000.00元，股份总数150,000,000.00股。

2012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78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50,000,000.00股，发行后总股本200,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3年5月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0.00元，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变更后股本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4年4月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00元，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变更后股本为人民币450,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5年5月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225,000,000.00元，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变更后股本为人民币675,000,000.00元。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2016年6月向吴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合计发行新股160,684,059.00股，发行后股本为人民币835,684,059.00元。

根据贵公司2017年3月27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7年3月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公司向9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530.47万股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840,988,759.00元。

公司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滨湖路8号

法定代表人：刘榕

（二）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要业务

本公司属电子器件制造行业，经营范围：半导体材料与器件、电子材料与器件、兰导体照明设备、蓝宝石晶体生长及蓝宝石深加工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经营租赁；自有产品及原材料的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经营范围不含国家禁止及限制外商投资企业经营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备考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按发行股票和重大资产购买方案实施后形成的公司集团架构编制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2017年1-6月、2016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本公司将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HC SemiTek Limited、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蓝晶科技(义乌)有限公司、和谐芯光(义乌)光电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的Total Force Limited及拟收购的标的公司MEMSIC, Inc.、美新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纳入本备考报表合并范围，具体情况详见本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本次资产重组的情况

（一）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灿光电”或“本公司”）与义乌和谐芯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谐芯光”）、New Sure Limited（简称“NSL”，与和谐芯光合称“交易对方”）于2016年10月14日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于2017年1月6日签署了《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之议补充协议(一)》，华灿光电拟通过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和谐芯光（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和谐光电”）100%股权（包括其下属的Total Force Limited及其拟收购的目标公司）。根据2016年10月1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Total Force Limited拟从MZ INVESTMENT HOLIDNGS LIMITED（以下简称“MZ”）受让其持有的Memsic Inc.（以下简称“美国美新”）100%的股权及美国美新全资子公司美新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美新”）的全部权益，受让标的业务为其下属的传感器业务单元。和谐光电和Total Force Limited仅是为收购美国美新及其全资子公司无锡美新传感器业务的平台，本次交易的目的是通过收购和谐光电从而收购美国美新旗下传感器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和谐光电将成为华

大信报告专用章

灿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交易对价为 165,000 万元，华灿光电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向 NSL、和谐芯光购买其持有的标的公司和谐光电 100%股权，其中：向和谐芯光发行 A 股 182,313,043 股，向 NSL 发行 A 股 56,817,391 股，合计 239,130,434 股，发行股份价格为 6.90 元/股；同时华灿光电计划在本次资产重组的同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不超过 5 名，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 亿元。

本次交易标的业务为美国美新和无锡美新的传感器业务单元。美国美新拟进行一系列境内外整合，总体方案分为两步进行。(1) 美国美新和无锡美新剥离系统集成业务单元。(2) Total Force Limited 收购 MZ 持有的美国美新的股权。Total Force Limited 与 MZ 及 MZ 的各股东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全面取代 2016 年 10 月 13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美国美新的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为 23,000 万美元。同时，Total Force Limited 将承继美新微纳应付无锡美新的人民币 7,829.57 万元债务。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通评报字〔2017〕107 号评估报告，本集团的评估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171,923.14 万元，评估的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美国美新的股权转让交割于 2017 年 5 月完成。

2016 年 7 月 1 日，无锡美新和 MX Advanc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无锡美新同意以人民币 1 元转让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美新微纳传感系统有限公司("美新微纳")100%的股权。根据无锡大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锡众评报字(2016)第 07 号评估报告，美新微纳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0 元，评估的基准日为 2016 年 4 月 30 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美新微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完成。2016 年 10 月 13 日，Aceinna Inc.和美国美新签订资产转让协议，购买其系统集成业务单元的相关资产。资产转让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交割完毕。上述两个转让协议统称“股权及资产剥离协议”。

（二）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和谐光电是一家由和谐芯光和 New Sure Limited 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义乌市成立的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谐光电经批准的经营年限为 30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165,000 万元。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光电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半导体芯片的设计与销售以及相关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Total Force Limited 是一家由 GRL16 Nominee Limited 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在中国香港

特别行政区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 1 元。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GRL16 Nominee Limited 将 Total Force Limited 作价港币 1 元转让给和谐光电。

美国美新是一家于 1999 年 3 月 3 日在美国特拉华州成立的公司。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研究开发半导体、集成电路和传感器。公司坐落于美国麻萨诸塞州（以下简称“麻州”）和加利福尼亚州（以下简称“加州”），包含传感器和系统集成两个业务单元，其中麻州分部从事传感器业务的销售、研发和部分系统集成业务的研发，加州分部从事系统集成业务的销售和研发。200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2013 年 4 月 22 日，MEMSIC. Inc.(以下简称 MEMSIC)签订了一份《兼并协议与方案》，约定由 IDG Accel China Capital II, L.P. 与其关联方—MZ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对 MEMSIC 进行私有化。

无锡美新是一家由美国美新于 1999 年 11 月 29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无锡市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无锡美新经批准的经营年限为 50 年，注册资本为 1,750 万美元。无锡美新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研究开发加工制造集成电路和传感器，并提供技术服务。无锡美新包含传感器和系统集成两个业务单元，从事传感器业务的制造、研发和部分系统集成业务的研发，是美国美新传感器业务的生产基地。

通过上述两个“股权及资产剥离协议”文件，美国美新及无锡美新将其传感器相关业务（包括传感器业务的销售、研发）保留，作为本次拟购买资产标的。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需对本公司重组后业务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重组已于 2016 年 1 月 1 日（以下简称“合并基准日”）完成，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即：于合并基准日，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已向和谐光电发行 239,130,434 股 A 股购买拟购买资产），在可持续经营的前提下，根据以下假设编制：

1、和谐光电及 Total Force Limited 均系为完成该项资产重组而设立的实体，其自身无相关经营业务。假设其于合并基准日已存在，并将拟购买资产（美国美新及无锡美新）作为

其子公司，编制2017年1-6月、2016年度的备考财务报表（剥离系统集成业务及相关资产），参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原则处理。

2、假设截至2016年12月31日Total Force Limited已完成总额23,000万美元的现金对价的支付以及美新微纳应付无锡美新人民币7,829.57万元债务的承继，假设Total Force Limited收回向New Sure Limited的借款5,750万美元。由于Total Force Limited实际于2017年5月完成交易对价的支付，为避免交易对价相关的利息收入影响本备考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传感器业务历史经营业绩的判断，Total Force Limited的利息收入未确认为当期损益而计入权益。

3、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需要经过相关审批的程序均能够获得审批，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4、假设本公司按该资产重组预案，于合并基准日，非公开发行股份239,130,434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90元，作为本次交易的对价。

5、本备考财务报表以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的财务报表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60468715_B02号专项审计报告审计的拟购买资产的2017年1-6月、2016年度的和谐光电备考财务报表为基础，基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则，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仅编制了本报告期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备考合并利润表。根据上述的编制方法编制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之间不存在相互勾稽关系，故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其相关附注。

6、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次合并支付对价 165,000.00 万元作为本公司对和谐光电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和谐光电2016年12月31日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商誉125,707.15万元。

考虑到报告使用者理解财务信息的需要和编制时的实际可操作性，本公司在按前述基础编制本备考财务报表时，参考和谐光电（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业经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通评报字[2017]第 107 号评估报告按资产基础法评估的价值作为合并期初可辨认资产

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基础，调增 2016 年 1 月 1 日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19,780.08 万元，并以此为基础进行了相应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并以传感器业务单元暂时性差异转回时的预计税率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负债。

7、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重组配套资金事项，未考虑本次重组中可能产生的相关税费，也未考虑超额业绩奖励的对价调整因素的影响。

8、本备考财务报表所述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的财务信息不会成为本次交易实际完成后本公司所编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由于本次重组方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最终经批准的本次重组方案，包括本公司实际发行的股份及其作价，以及发行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资产及负债，都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备考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大信报告附页 专用章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大信报告附页 专用章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当月期初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大信报告附页 专用章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

大信报告专用章

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十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公司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账龄划分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下述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1）本公司 LED 行业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本次拟收购传感器业务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00	0.00
6 个月至 1 年内	1.00	1.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实际情况判断其减值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会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大信报告用章 专用章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5-10	1.90-4.75
机器设备	5-10	5-10	9.50-19.00
运输设备	5	5-10	18.00-19.00
其他设备	3-5	5-10	18.00-33.3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

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大信报告专用章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一)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和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二十三)收入

1、收入确认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合同的完工进度确定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公司在货物已发给客户，购货方签收无误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证时视为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1）国内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发货，由客户验收后，公司在取得相关凭据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出口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等的要求，办妥报关手续后，公司在取得相关凭据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二十四）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六)租赁

大信报告专用章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七)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17 年 5 月，财政部修订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该准则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施行日)起施行。根据该准则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开始执行该企业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 2016 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6 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公司在报告期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加工及修理修配劳务收入、服务收入	17%、6%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1%
教育附加费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1.5%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本公司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主要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15%
蓝晶科技(义乌)有限公司	25%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25%
和谐芯光（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美新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15%

注：根据美国税制，美国美新需就全部盈利所得缴纳 34%联邦税；根据香港税制，Total Force Limited 需就全部盈利所得缴纳 16.5%利得税

(二)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税局、湖北省地税局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批准，华灿母公司 2015 年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 2015 年 10 月 28 取得核发的高新企业证书，编号 GR201542000154,有效期：三年，华灿母公司 2017 年度所得税按 15%的比例征收。

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批准，华灿苏州子公司 2015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2000116，有效期：三年，华灿苏州子公司 2017 年度所得税按 15%的比例征收。

3、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税局、云南省地税局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批准，蓝晶科技子公司 2015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 2015 年 7 月 7 日取得复审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53000022，有效期：三年， 蓝晶科技子公司 2017 年度所得税按 15%的比例征收。

4、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办法》有关规定，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批准，美新无锡公司 2014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32000221，有效期：三年，目前正在申请高新认定复审相关工作，美新无锡公司 2017 年度所得税暂按 15%的比例征收。

大信报告附页 专用章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类　　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71,762.79	81,594.74
银行存款	516,855,644.96	307,483,956.53
其他货币资金	372,720,260.51	134,120,154.72
合　　计	889,647,668.26	441,685,705.99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证及承兑保证金	372,720,260.51	134,120,154.72
合　　计	372,720,260.51	134,120,154.72

注：2017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见附注“七、(四十八)”说明。

(二)衍生金融资产

类　　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产品－外汇期权	8,460,784.71	50,694,287.10
合　　计	8,460,784.71	50,694,287.10

注：外汇期权相关情况见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具体说明。

(三)应收票据

类　　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12,206,566.10	1,126,807,664.74
商业承兑汇票	1,460,412.64	3,690,225.54
合　　计	813,666,978.74	1,130,497,890.28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已用于质押的金额最大前五项应收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16/10/18	2017/10/18	60,164,7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张家港支行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1	2017/11/1	44,2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15	2017/11/15	49,68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15	2017/11/15	42,3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15	2017/11/15	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注 1：期末应收票据质押情况见附注“七、(四十八)”说明。

注 2：期末终止确认的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416,056,393.61 元。

(四)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　　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986,785.70	7.38	70,063,634.45	87.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3,061,567.91	92.54	58,604,452.65	5.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4,967.08	0.08	855,267.08	96.64
合　　计	1,083,933,320.69	100.00	129,523,354.18	11.95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891,724.30	4.94	28,212,678.57	72.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6,672,609.39	94.90	68,394,414.61	9.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0,897.13	0.16	1,260,897.13	100.00
合　　计	786,825,230.82	100.00	97,867,990.31	12.44

（1）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蓝科电子有限公司	18,476,331.66	9,238,165.83	2-4 年	5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深圳市宇浩光电有限公司	18,518,584.48	18,518,584.48	2-5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柏狮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2,112,156.14	12,112,156.14	2-5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金华光科技有限公司	3,152,042.06	3,152,042.06	4-5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君耀光电有限公司	2,067,791.46	2,067,791.46	2-3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方大索正光电照明有限公司	6,849,854.23	6,164,868.81	2-3 年	9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中宙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7,393,394.97	7,393,394.97	2-3 年	100.00	重整豁免
台湾国榜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68,260.83	5,768,260.83	5 年以上	100.00	已停业，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美明外延片科技有限公司	3,253,158.11	3,253,158.11	5 年以上	100.00	胜诉无法执行，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79,986,785.70	70,063,634.45	——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17,207,814.88	3.00	26,281,775.23	613,618,960.72	3.00	17,711,439.86
1 至 2 年	30,811,929.69	10.00	3,081,192.97	57,333,110.98	10.00	5,733,311.09
2 至 3 年	19,959,151.17	30.00	5,987,745.35	21,556,762.12	30.00	6,467,028.64
3 至 4 年	17,819,621.10	50.00	8,909,810.55	17,557,977.51	50.00	8,778,988.76
4 至 5 年	14,595,612.61	80.00	11,676,490.09	34,510,759.01	80.00	27,608,607.21
5 年以上	2,667,438.46	100.00	2,667,438.46	2,095,039.05	100.00	2,095,039.05
合　计	1,003,061,567.91	——	58,604,452.65	746,672,609.39	——	68,394,414.61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218,455,126.07	20.16	6,553,653.78
第二名	91,946,574.06	8.48	2,758,397.22
第三名	51,883,579.77	4.79	1,556,507.39
第四名	49,993,654.58	4.61	1,499,809.64
第五名	46,075,683.71	4.25	1,382,270.51
合　　计	458,354,618.19	42.29	13,750,638.54

(五)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153,658.97	90.73	21,340,933.04	92.17
1 至 2 年	2,638,981.15	7.45	1,155,976.97	4.99
2 至 3 年	219,118.23	0.62	303,624.39	1.31
3 年以上	425,593.93	1.20	352,255.55	1.52
合　计	35,437,352.28	100.00	23,152,789.95	100.00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8,915,282.48	25.16
第二名	3,773,584.91	10.65
第三名	3,014,980.00	8.51
第四名	2,366,268.78	6.68

单位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第五名	1,989,639.67	5.61
合　　计	20,059,755.84	56.61

(六)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类　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548,126.57	90.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17,891.48	7.06	1,104,854.78	17.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61,519.19	2.57		
合　　计	88,027,537.24	100.00	1,104,854.78	1.26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341,882.50	72.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25,535.76	20.89	998,471.46	22.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19,534.39	6.70		
合　　计	21,186,952.65	100.00	998,471.46	4.71

(1)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452,859.37	——	2-3 年	不计提坏账	未发生减值
应收政府补助款	61,790,000.00	——	1 年以内	不计提坏账	政府补助未减值
义乌市政府(履约保证金)	6,830,000.00	——	1 年以内	不计提坏账	未发生减值
Aceinna Inc	3,475,267.20	——	1 年以内	不计提坏账	未发生减值
合　　计	79,548,126.57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134,162.65	3.00	124,024.89	2,329,030.80	3.00	73,750.30

账　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至 2 年	344,212.40	10.00	34,421.24	323,119.45	10.00	32,311.94
2 至 3 年	69,312.96	30.00	20,793.89	120,267.14	30.00	36,080.14
3 至 4 年	1,403,158.08	50.00	701,579.04	1,588,550.08	50.00	794,275.04
4 至 5 年	215,048.33	80.00	172,038.66	12,571.23	80.00	10,056.98
5 年以上	51,997.06	100.00	51,997.06	51,997.06	100.00	51,997.06
合　计	6,217,891.48	——	1,104,854.78	4,425,535.76		998,471.46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押金	16,664,868.16	17,765,799.91
应收政府补助款	61,790,000.00	
出口退税		318,857.69
备用金	1,483,661.24	618,206.96
往来款及其他	8,089,007.84	2,484,088.09
合　计	88,027,537.24	21,186,952.65

3、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义乌信息光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补助款	50,000,000.00	1 年以内	56.80	不计提坏账准备
张家港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补助款	11,790,000.00	1 年以内	13.39	不计提坏账准备
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452,859.37	2—3 年	8.47	不计提坏账准备
义乌市政府	履约保证金	6,830,000.00	1 年以内	7.76	不计提坏账准备
Aceinna Inc.	关联方往来	3,475,267.20	1 年以内	3.95	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79,548,126.57		90.37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811,598.97	612,811.41	143,198,787.56	114,678,196.79	612,811.41	114,065,385.38
低值易耗品	30,494,320.24		30,494,320.24	23,218,887.69		23,218,887.69
在产品	108,425,146.11		108,425,146.11	89,820,259.26		89,820,259.26
产成品	305,051,303.88	13,806,155.61	291,245,148.27	356,828,849.50	25,303,457.34	331,525,392.16

存货类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587,782,369.20	14,418,967.02	573,363,402.18	584,546,193.24	25,916,268.75	558,629,924.49

2、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12,811.41				612,811.41
产成品	25,303,457.34	24,650,665.53	280,550.32	35,867,416.94	13,806,155.61
合　　计	25,916,268.75	24,650,665.53	280,550.32	35,867,416.94	14,418,967.02

注：本公司相关产品可变现净值根据年末的市场销售价格减去相关费用确定，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按材料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确定。可变现净值为该材料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发生的成本及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税费。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借方余额	253,992,402.44	188,660,403.90
待摊费用	2,267,262.95	4,726,164.83
其他	63,354.19	64,874.82
合　　计	256,323,019.58	193,451,443.55

(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132,316.56		22,132,316.56	26,300,631.45		26,300,631.45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19,044,251.42		19,044,251.42	23,212,566.31		23,212,566.31
按成本计量	3,088,065.14		3,088,065.14	3,088,065.14		3,088,065.14
合　　计	22,132,316.56		22,132,316.56	26,300,631.45		26,300,631.45

2、2017 年 6 月 30 日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股权	合　　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17,572,478.47	17,572,478.47
公允价值	19,044,251.42	19,044,251.4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471,772.95	1,471,772.95

大信报告附页 专用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Daily Strategy Limited	3,088,065.14			3,088,065.14		
合　计	3,088,065.14			3,088,065.14		

注：2016 年度子公司 HC SemiTek Limited 与 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V.L.P 投资成立 Daily Strategy Limited，出资金额 461,539.00 美元，持股比例 43.43%，双方协议约定，Daily Strategy Limited 仅有一名董事，并由 IDG 任命，公司所有事项均由 IDG 董事单独决定并管理，本公司对 Daily Strategy Limited 无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637,169,331.27	2,503,117,622.56	5,300,451.65	62,168,024.45	3,207,755,429.93
2.本期增加金额	6,772,106.76	1,002,526,173.61	323,490.77	3,406,950.46	1,013,028,721.60
（1）购置	15,350.00	6,457,139.71	9,230.77	3,406,950.46	9,888,670.94
（2）在建工程转入	6,756,756.76	996,069,033.90	314,260.00		1,003,140,050.66
3.本期减少金额		6,711,105.74		476,777.50	7,187,883.24
（1）处置或报废		6,711,105.74		367,415.89	7,078,521.63
（2）.汇兑差额减少				109,361.61	109,361.61
4.2017 年 6 月 30 日	643,941,438.03	3,498,932,690.43	5,623,942.42	65,098,197.41	4,213,596,268.29
二、累计折旧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71,244,908.11	578,172,243.49	1,876,803.96	41,281,670.34	692,575,625.90
2.本期增加金额	16,615,227.85	175,131,608.75	769,224.01	4,204,046.17	196,720,106.78
（1）计提	16,615,227.85	175,131,608.75	769,224.01	4,204,046.17	196,720,106.78
3.本期减少金额		4,561,070.55		451,362.10	5,012,432.65
（1）处置或报废		4,561,070.55		347,123.45	4,908,194.00
(2) 汇兑差额减少				104,238.65	104,238.65
4. 2017 年 6 月 30 日	87,860,135.96	748,742,781.69	2,646,027.97	45,034,354.41	884,283,300.03
三、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47,971.38			847,971.38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847,971.38			847,971.38
（1）处置或报废		847,971.38			847,971.38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4. 2017 年 6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7 年 6 月 30 日	556,081,302.07	2,750,189,908.74	2,977,914.45	20,063,843.00	3,329,3~2,968.26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65,924,423.16	1,924,097,407.69	3,423,647.69	20,886,354.11	2,514,331,832.65

注 1：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中融资租赁的资产原值 297,015,819.38 元，累计折旧 171,845,035.24 元，净值 125,170,784.14 元。

注 2：期末存在担保抵押情况，见附注“七、（四十八）”。

（十一）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第二期 LED 芯片项目改扩建工程				1,423,077.00		1,423,077.00
MOCVD 设备四英吋项目				4,658,119.68		4,658,119.68
张家港 LED 外延芯片建设一期项目	32,288,198.31		32,288,198.31	29,905,520.11		29,905,520.11
张家港 LED 芯片项目二期（红黄光）	5,056,193.11		5,056,193.11			
张家港第三期 LED 外延芯片建设项目	28,914,513.82		28,914,513.82	29,568,999.92		29,568,999.92
张家港更新改造项目	96,501.81		96,501.81			
云南蓝晶 LED 单晶衬底片二期项目	22,539,106.64		22,539,106.64	28,588,461.42		28,588,461.42
云南蓝晶衬底片更新改造项目	736,862.20		736,862.20	3,236,862.20		3,236,862.20
云南蓝晶科技变电站工程项目				24,764,126.80		24,764,126.80
义乌 LED 单晶衬底片项目	67,365,295.15		67,365,295.15			
浙江华灿一期设备	493,183,934.05		493,183,934.05	503,881,627.74		503,881,627.74
浙江华灿一期厂房项目	160,411,122.34		160,411,122.34	23,919,798.88		23,919,798.88
传感器项目	2,717,916.89		2,717,916.89	2,656,342.44		2,656,342.44
合　计	813,309,644.32		813,309,644.32	652,602,936.19		652,602,936.19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2017 年 6 月 30 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第二期 LED 芯片项目改扩建工程	304,630,000.00	1,423,077.00		1,423,077.00			—	—	—	—	—	自筹
四英寸项目		4,658,119.68		4,658,119.68			—	—	—	—	—	自筹
张家港 LED 外延芯片建设一期项目	1,805,720,000.00	29,905,520.11	2,382,678.20			32,288,198.31	—	—	—	—	—	募集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2017 年 6 月 30 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张家港 LED 芯片项目二期（红黄光）	305,255,000.00		7,519,055.01	2,462 861.90		5,056,193.11	——	——	——	——	——	自筹
张家港第三期 LED 外延芯片建设项目	1,184,276,000.00	29,568,999.92	45,937,790.62	46,592,276.72		28,914,513.82	——	——	——	——	——	自筹
更新改造工程			96,501.81			96,501.81						
云南蓝晶 LED 单晶衬底片二期项目	594,758,100.00	28,588,461.42	47,743,963.85	53,793,318.63		22,539,106.64						自筹
云南蓝晶衬底片更新改造项目		3,236,862.20		2,500,000.00		736,862.20						自筹
云南蓝晶变电站工程		24,764,126.80	8,134,109.30	32,898,236.10								
义乌 LED 单晶衬底片项目			67,679,555.15	314,260.00		67,365,295.15						
浙江华灿一期设备		503,881,627.74	847,303,781.31	858,001,475.00		493,183,934.05						
浙江华灿一期厂房项目	246,551,050.00	23,919,798.88	136,491,323.46			160,411,122.34						自筹
传感器项目		2,656,342.44	746,412.23	496,425.63	188,412.15	2,717,916.89						
合计		652,602,936.19	1,164,035,170.94	1,003,140,050.66	188,412.15	813,309,644.32	——	——			——	

注 1：期末在建工程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注 2：期末在建工程无抵押担保的情况。

（十二）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410,260,488.02	48,400.00	331,058,869.38	11,014,000.23	752,381,757.63
2.本期增加金额			25,471,627.22	212,308.82	25,683,936.04
(1)购置			2,533,478.61	34,492.67	2,567,971.28
(2)内部研发			22,927,552.61		22,927,552.61
(3)在建工程转入			10,596.00	177,816.15	188,412.15
3.本期减少金额			349,352.81	129,612.70	478,965.51
(1)处置					
(2)汇兑差额减少			349,352.81	129,612.70	478,965.51
4.2017 年 6 月 30 日	410,260,488.02	48,400.00	356,181,143.79	11,096,696.35	777,586,728.16
二、累计摊销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0,282,608.53	36,400.00	34,817,444.76	5,342,956.75	50,479,410.04
2.本期增加金额	4,470,134.27	1,200.00	16,824,404.09	783,056.55	22,078,794.91
（1）计提	4,470,134.27	1,200.00	16,824,404.09	783,056.55	22,078,794.91
3.本期减少金额			147,009.80	115,646.30	262,656.10

专用章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1)处置					
(2)汇兑差额调整			147,009.80	115,646.30	262,656.10
4. 2017 年 6 月 30 日	14,752,742.80	37,600.00	51,494,839.05	6,010,367.00	72,295,548.85
三、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6 月 30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7 年 6 月 30 日	395,507,745.22	10,800.00	304,686,304.74	5,086,329.35	705,291,179.31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99,977,879.49	12,000.00	296,241,424.62	5,671,043.48	701,902,347.59

注 1：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七、(四十八)”。

注 2：期末无形资产无计提减值准备情形。

（十三） 开发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内部开发支出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PVD AlN　2 寸 TS 白光外延研发及优化	3,000,184.29			3,000,184.29	
ITO 与 P 型 GaN 欧姆接触系统研究	4,609,077.34	638,376.58		5,247,453.92	
高转换效率白光 LED 的研发	4,412,836.47			4,412,836.47	
反光式 PAD 电极工艺的研发	6,041,667.34	709,804.78			6,751,472.12
高光抽取效率侧腐蚀工艺的研发	5,255,577.21	604,423.33		5,860,000.54	
DBR/ODR 及背面抛光技术开发	5,217,514.69	2,179,159.40			7,396,674.09
SPUTTER ITO 新型导电薄膜工艺开发	4,407,077.39			4,407,077.39	
高亮度红黄外延片	3,735,319.01				3,735,319.01
红光 N 型欧姆接触无金化项目	5,656,623.60	4,224,815.51			9,881,439.11
高压 LED 芯片技术研究开发		2,978,406.55			2,978,406.55
4 英寸 GaN 基 LED 芯片加工技术开发		2,237,236.56			2,237,236.56
蓝宝石四电机驱动研磨机研发	4,213,620.86	39,378.42			4,252,999.28
蓝宝石晶片 56 寸四轴抛光机的研制	4,336,901.07	26,400.31			4,363,301.38
GaN 衬底及其高光效 LED 外延芯片技术研发		353,953.39			353,953.39
合　计	50,886,399.27	13,991,954.83		22,927,552.61	41,950,801.49

（十四）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253,767,565.36					253,767,565.36
和谐芯光(义乌)光电有限公司	1,257,071,538.85					1,257,071,538.85
合　　计	1,510,839,104.21					1,510,839,104.21

注：商誉形成情况见会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变更”（一）、（二）之情况说明。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长期借款银团安排费		35,750,000.00	1,020,833.33		34,729,166.67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3,723,700.00	186,185.00		3,537,515.00
固定资产更新改造	61,064.98	130,609.80	84,246.60		107,428.18
房屋装修费	62,011.99		55,388.85		6,623.14
合　　计	123,076.97	39,604,309.80	1,346,653.78	-	38,380,732.99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1,468,217.09	73,289,021.81	9,832,182.67	62,964,340.61
存货跌价准备	312,944.15	2,086,294.33	490,838.31	3,272,255.36
递延收益	1,948,547.37	12,990,315.78	2,130,047.37	14,200,315.80
固定资产折旧	212,223.19	1,414,821.31	225,162.30	1,501,082.04
无形资产摊销	44,005.85	293,372.32	70,366.37	469,109.12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2,503,837.22	13,362,188.86		
股权激励费用	140,512.20	812,278.38		
小　　计	16,630,287.07	104,248,292.79	12,748,597.02	82,407,102.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产生暂时性差异	76,563,273.38	510,421,822.53	79,437,711.32	529,584,742.1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8,521,178.61	111,704,447.20	15,428,591.58	89,790,600.04
小　　计	95,084,451.99	622,126,269.73	94,866,302.90	619,375,342.22

（十七）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9,118,777.37	9,198,159.08
预付工程款	378,255,447.67	113,605,729.84
其他	190,106.60	194,669.57
合　　计	387,564,331.64	122,998,558.49

（十八）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49,000,000.00	261,926,918.00
进口押汇		4,833,884.25
保证借款	612,488,000.00	615,740,000.00
质押借款	232,915,758.62	236,300,000.00
信用借款		34,685,000.00
合　　计	894,403,758.62	1,153,485,802.25

注 1：公司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 2：母公司华灿光电向国家开发银行借入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期末余额 25000 万元，由子公司苏州华灿提供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

注 3：母公司华灿光电向中信银行借入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期末余额 4900 万元， 并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进行抵押。

注 4：母公司华灿光电向民生银行借入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期末余额 3720 万元，以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并签订质押合同。

注 5：子公司苏州华灿向中国建设银行张家港支行借入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期末余额 8770 万元，其中 4000 万元由母公司华灿光电提供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4770 万元以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并签订质押合同。

注 6：子公司苏州华灿向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支行借入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期末余额 10350 万元，其中 8000 万元由母公司华灿光电提供担保，并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2350 万元以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并签订质押合同。

注 7：子公司苏州华灿向上海浦发银行张家港支行借入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期末余额 6000 万元，由母公司华灿光电提供担保，并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注 8：子公司苏州华灿向招商银行张家港支行借入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期末余额 7750 万元，以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质押，并签订质押合同。

注 9：子公司苏州华灿向国家开发银行借入流动资金借款余额 2000 万美元，由母公司华灿光电提供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

注 10：子公司苏州华灿向浙商银行借入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余额 3000 万元，由母公司华灿光电提供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

注 11：子公司浙江华灿向工商银行义乌分行借入 694.021 万美元短期借款，子公司苏州华灿以应收票据提供质押担保。

注 12：子公司蓝晶科技向上海浦发银行玉溪分行借入流动资金借款期末余额 1700 万元，由母公司华灿光电提供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

（十九）衍生金融负债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产品—外汇期权及远期合约	13,362,188.86	
合　　计	13,362,188.86	

（二十）应付票据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8,426,248.62	178,623,364.34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	24,164,076.82
合　　计	208,476,248.62	202,787,441.16

注：公司期末无到期未付应付票据的情况。

（二十一）应付账款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711,008,490.66	635,940,308.45
1 至 2 年	26,071,891.18	32,835,519.85
2 至 3 年	7,266,937.96	6,322,116.25
3 年以上	9,952,907.63	14,560,791.96
合　　计	754,300,227.43	689,658,736.51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前五名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第一名	12,990,958.25	未结算款项
第二名	5,120,074.36	未结算款项
第三名	4,537,795.30	未结算款项
第四名	3,000,173.36	未结算款项
第五名	1,969,026.00	未结算款项
合　　计	27,618,027.27	

大信报告附页 专用章

(二十二) 预收款项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5,492,794.08	5,679,257.15
1 至 2 年	3,047.65	2,220,831.97
2 至 3 年	11,066.68	86,250.22
3 年以上	38,821.70	32,478.91
合　　计	5,545,730.11	8,018,818.25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28,560,738.49	200,951,216.14	194,413,831.21	35,098,123.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28,475.87	17,178,997.81	17,910,872.94	2,296,600.74
合　　计	31,589,214.36	218,130,213.95	212,324,704.15	37,394,724.16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558,590.57	169,793,136.61	163,933,368.24	31,418,358.94
2.职工福利费	880.00	12,367,734.59	12,367,734.59	880.00
3.社会保险费	1,564,411.46	8,162,759.84	7,639,071.96	2,088,099.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51,664.36	6,730,194.25	6,321,681.47	1,760,177.14
工伤保险费	122,556.87	1,025,857.19	933,295.76	215,118.30
生育保险费	90,190.23	406,708.40	384,094.73	112,803.90
4.住房公积金	498,152.12	8,302,389.57	8,303,087.25	497,454.44
5.工会经费	938,704.34	2,274,672.43	2,120,046.07	1,093,330.70
6.职工教育经费		50,523.10	50,523.10	
合　　计	28,560,738.49	200,951,216.14	194,413,831.21	35,098,123.42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750,267.20	16,414,393.61	17,165,278.95	1,999,381.86
2、失业保险费	278,208.67	764,604.20	745,593.99	297,218.88
合　　计	3,028,475.87	17,178,997.81	17,910,872.94	2,296,600.74

注：期末无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40,603,196.53	29,171,494.43
城建税	202,413.95	470,676.19
教育附加	109,030.83	245,613.17
地方教育附加	58,342.87	113,027.32
土地使用税	346,450.76	346,450.77
房产税	1,232,938.66	1,236,277.38
个人所得税	1,340,470.11	487,304.24
其他税费	56,406.53	35,256.02
合　　计	43,949,250.24	32,106,099.52

(二十五) 应付利息

类　　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185,117.05	801,332.8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52,936.13	1,494,754.42
其他机构借款利息	42,968.79	149,617.77
合　　计	5,081,021.97	2,445,705.01

(二十六)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kai le Capital Limited	12,031,941.00	12,031,942.27	
刘琼华		2,422,266.73	
合　　计	12,031,941.00	14,454,209.00	

注：期末余额系子公司蓝晶科技根据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计提的股利分红，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未实际发放金额。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5,473,331.27	92.15	357,196,292.21	97.22
1 至 2 年	228,683.37	0.38	94,948.77	0.03
2 至 3 年	3,956,488.23	6.57	9,061,007.88	2.47

账　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544,687.99	0.90	1,034,660.25	0.28
合　计	60,203,190.86	100.00	367,386,909.11	100.00

2、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款项性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项	31,562,965.00	
保证金、押金	6,817,248.56	314,349,671.50
往来款及其他	21,822,977.30	53,037,237.61
合　　计	60,203,190.86	367,386,909.11

3、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未偿还原因
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3,515,811.96	未结算保证金
合　　计	3,515,811.96	——

(二十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2,585,600.00	185,488,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028,820.00	40,092,090.09
合　　计	182,614,420.00	225,580,090.09

注 1：子公司苏州华灿向国家开发银行、交通银行张家港分行借入的美元长期借款，将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偿还本金 1200 万美元，将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偿还本金 1200 万美元。

注 2：母公司华灿光电与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款项将于 2017 年度内偿还完毕。

(二十九)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确认的商品寄售收入	1,093,292.63	744,122.19
预提费用	3,686,170.94	5,439,934.15
合　　计	4,779,463.57	6,184,056.34

(三十)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1,815,920,320.00	659,751,300.00	浮动利率、3.98%

借款条件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950,000,000.00		4.75%
合　　计	2,765,920,320.00	659,751,300.00	

注 1：（1）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苏州华灿长期借款余额折合人民币 514,854,400.00 元（76,000,000.00 美元）。上述借款苏州华灿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和交通银行张家港分行签订外汇资金银团贷款合同，合同编号：3220201301100000151，贷款总期限 8 年，公司在与贷款行协商的期限内分期偿还本金。子公司苏州华灿与贷款人就该项借款签署 3220202301100000151 号银团贷款合同的抵押合同之一和抵押合同之二，以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项目建成后形成的资产、已签订购买合同的设备及计划采购的设备为抵押标的物，母公司华灿光电与贷款人就该项借款签署银团贷款合同的保证合同；（2）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浙江华灿抵押借款余额人民币 1,255,000,000.00 元，系与工商银行义乌分行、杭州银行金华义乌支行、浦发银行义乌分行、浙商银行义乌分行、农业银行义乌分行、中国银行义乌分行共同签订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合同编号：工银浙（义乌）银团 2017-1 号，贷款总期限 7 年，在与贷款行协商的期限内分期偿还本金。子公司浙江华灿以土地使用权及 MOCVD 设备进行抵押，并签订工银浙（义乌）银团 2017 高抵字 001 号、2017 年押字第 12008 号抵押合同，同时由母公司华灿光电提供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

注 2：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浙江华灿信用贷款 950,000,000.00 元，其中：（1）子公司浙江华灿、义乌和谐光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由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贷款人民币 650,000,000.00 元；（2）子公司浙江华灿、义乌和谐光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浦发银行义乌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由浦发银行义乌分行提供贷款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

注 3：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无锡美新抵押贷款余额 46,065,920.00 元，根据无锡美新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支）行签署的《借款合同》，合同下提用的每笔贷款期限不长于 36 个月，全部贷款的到期日不迟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无锡美新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支）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无锡美新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提供担保。

（三十一）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拨 3551 人才资助款	650,444.50			650,444.50
合　　计	650,444.50			650,444.50

（三十二）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按类别列示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4,693,031.91		11,699,855.97	92,993,175.94
合　　计	104,693,031.91		11,699,855.97	92,993,175.94

2、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MOCVD 补助	4,753,594.78		1,454,901.96		3,298,692.82	与资产相关
第三季度核心设备采购补贴	39,774,315.64		3,300,255.41		36,474,060.23	与资产相关
第四季度核心设备采购补贴	37,500,338.30		3,111,573.20		34,388,765.10	与资产相关
半导体照明用蓝宝石基片产业化	6,019,999.88		910,000.02		5,109,999.86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4,200,000.00		300,000.00		3,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动汽车补贴	369,230.76		46,153.86		323,076.90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总额 900 万)	655,356.85				655,356.85	与资产相关
微机械热式流量传感器研发	84,000.00		27,000.00		57,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新型微纳及系统工程技术	5,275,443.50		1,355,993.50		3,919,450.00	与资产相关
物联网与云计算产业资金	1,162,913.96		421,297.25		741,616.71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总额 400 万)	1,974,770.19		355,500.00		1,619,270.19	与资产相关
新区市物联网与云计算产业资金第二批	820,499.00		170,805.77		649,693.23	与资产相关
物联网专项资金	645,450.00		66,375.00		579,075.00	与资产相关
微纳技术研究院扶持基金	637,119.05		90,000.00		547,119.05	与资产相关
物联网和新一代信息技术一三轴加速度计	820,000.00		90,000.00		7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04,693,031.91		11,699,855.97		92,993,175.94	

(三十三) 股本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					2017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9,814,493.00	5,304,700.00			1,534,275.00	6,838,975.00	406,653,468.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75,000,000.00				-1,534,275.00	-1,534,275.00	673,465,725.00
三、股份总数	1,074,814,493.00	5,304,700.00				5,304,700.00	1,080,119,193.00

(三十四) 库存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员工限制性股票		31,562,965.00		31,562,965.00	
合　计		31,562,965.00		31,562,965.00	

(三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494,843.22	31,871,869.23			31,871,869.23		-1,622,973.99
其中：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640,087.84	-4,168,314.89			-4,168,314.89		1,471,772.95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134,931.06	36,040,184.12			36,040,184.12		-3,094,746.94

(三十六)盈余公积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1,046,877.45			21,046,877.45
合　　计	21,046,877.45			21,046,877.45

(三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360,428,927.50	887,050,151.86	1,904,027,018.43	1,419,453,295.23
LED 芯片-蓝光	695,798,969.46	454,648,551.16	899,895,277.60	719,900,950.68
LED 芯片-绿光	187,199,393.51	142,382,474.06	223,727,718.50	182,826,193.34
LED 其他产品	142,701,246.71	90,982,360.63	205,661,456.94	148,731,696.90
蓝宝石衬底片业务	162,904,155.37	101,996,476.59	231,291,673.71	146,787,876.00
传感器业务	171,825,162.45	97,040,289.41	343,450,891.68	221,206,578.31
二、其他业务小计	6,741,604.45	1,992,386.84	25,977,390.48	8,788,748.94
材料销售及其他	6,741,604.45	1,992,386.84	25,977,390.48	8,788,748.94
合　　计	1,367,170,531.95	889,042,538.69	1,930,004,408.91	1,428,242,044.17

(三十八)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0,609.53	1,999,189.10
教育费附加	882,057.30	1,618,484.08
地方教育附加	404,661.51	470,554.44
房产税	2,509,324.70	3,115,791.42
土地使用税	995,290.96	905,277.89
印花税	963,523.29	2,215,079.03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其他	9,127.80	5,912.76
合　　计	7,104,595.09	10,330,288.72

注：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文的规定。对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在管理费用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列报。

(三十九)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人员工资、福利费、社保	8,347,713.61	15,150,076.30
广告费、会展费、市场信息费	2,210,157.68	5,182,409.85
交通费、差旅费、招待费	572,700.45	2,053,494.07
办公费、电话费、会议费、房租费	795,511.31	1,556,381.63
中介机构服务费	342,784.86	671,529.73
其他	1,069,099.70	1,827,839.64
合　　计	13,337,967.61	26,441,731.22

(四十)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研发费	50,366,940.20	57,129,939.26
人员工资、福利费、社保	28,224,270.77	52,890,379.20
办公费、招聘费、电话费、水电费	7,555,399.00	11,517,909.68
折旧、摊销及维修费	31,141,784.40	51,991,016.93
交通费、差旅费、招待费	2,554,258.52	10,662,155.10
税费		2,345,438.61
咨询费及其他	14,570,784.49	9,977,615.25
合　　计	134,413,437.38	196,514,454.03

(四十一)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68,298,892.35	91,747,904.06
减：利息收入	1,596,292.44	3,255,207.60
汇兑损失		66,655,994.36
减：汇兑收益	20,327,083.71	
手续费支出	3,946,917.22	7,450,815.81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合　　计	50,322,433.42	162,599,506.63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31,936,325.50	30,447,683.55
存货跌价损失	24,370,115.21	29,785,922.45
合　　计	56,306,440.71	60,233,606.00

(四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275,548.39	33,927,061.1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275,548.39	33,927,061.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316,588.86	
其中：衍生金融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316,588.86	
合　　计	-45,592,137.25	33,927,061.10

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详见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中具体说明。

(四十四) 投资收益

类　　别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5,669.08
外汇期权投资收益	14,904,138.00	-1,396,248.00
合　　计	14,904,138.00	-70,578.92

注：外汇期权投资收益情况详见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中具体说明。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0,305.27	3,589.74	70,305.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0,305.27	3,589.74	70,305.27
政府补助	126,181,643.98	270,042,285.57	126,181,643.98
其他	302,010.66	486,338.97	302,010.66
合　　计	126,553,959.91	270,532,214.28	126,553,959.91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补贴（注 1）	111,790,000.00	222,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进口贸易专项资金（注 2）	2,201,946.01		与收益相关
进口贴息资金		12,301,925.00	与收益相关
核心设备采购补贴	6,457,982.47	12,823,657.29	与资产相关
新型微纳及系统工程技术	1,355,993.50	3,281,917.10	与资产相关
MOCVD 补贴收益	1,454,901.96	2,909,803.92	与资产相关
贷款贴息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799,200.00	与收益相关
半导体照明用蓝宝石基片产业化补贴	910,000.02	1,213,333.36	与资产相关
企业科技创新补贴资金		1,290,8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研发补贴及其他补贴		1,077,500.00	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发展资金		1,0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与云计算产业专项资金	748,478.02	1,645,2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基金	355,500.00	710,999.76	与资产相关
微机械热式流量传感器研发	27,000.00	54,000.00	与资产相关
微纳技术研究院扶持基金	90,000.00	47,880.95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193,142.00	761,379.00	与收益相关
再融资补贴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资金补贴	3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知识产权专利补贴	96,000.00	369,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贴	200,700.00	765,689.19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26,181,643.98	270,042,285.57	——

注 1：（1）根据义园管[2017]9 号、[2017]10 号文件，子公司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蓝晶科技（义乌）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4 月收到浙江义乌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 2017 年第一季度产业发展补贴资金 3750 万元、1250 万元；（2）2017 年 6 月子公司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蓝晶科技（义乌）有限公司分别收到义乌信息光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拨付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产业发展补助的 通知》（义高新[2017] 7 号）的文件、《关于拨付蓝晶科技（义乌）有限公司产业发展补助的通知》（义高新[2017] 6 号）的文件，同意拨付 2017 年第二季度产业发展补贴 3750 万元、1250 万元；（3）子公司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收到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给予华灿光电（苏 州）有限公司产业发展补贴的批复》（张经管发[2017] 28 号）的文件，同意拨 付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季度产业发展补贴资金 1,179 万元。

注 2：根据义政办发[2016]68 号文件，子公司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收到 2016 年 7—12 月进口贸易专项补贴资金 2,201,946.01 元。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大信报告购买专用章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7,766.50	90,819.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17,766.50	90,819.87	
对外捐赠	6,115,269.21	338,600.00	
其他	152,588.01	277,990.32	
合　　计	6,785,623.72	707,410.19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50,524,143.00	42,632,888.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63,540.96	2,471,165.20
合　　计	46,860,602.04	45,104,053.48

(四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958,937.16	受限 3 个月以上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637,047,714.09	质押于银行办理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固定资产	1,837,063,744.57	抵押于银行办理借款
无形资产	86,881,675.01	抵押于银行办理借款
合　　计	2,599,952,070.83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1、 合并交易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080,000,000.00	100.00	受让股权	2016 年 4 月	工商变更	253,481,500.62	94,079,844.61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00	100.00	受让股权	2016 年 4 月	工商变更	93,758,007.00	-15,838,394.8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54,212,865.98
发行的股票的公允价值	925,787,134.02

合并成本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合计	1,08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26,232,434.64
商誉	253,767,565.36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公司名称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205,938,648.48	842,059,932.47
流动资产	432,081,978.89	432,081,978.89
非流动资产	773,856,669.59	409,977,953.58
负债：	379,706,213.84	325,124,406.44
流动负债	295,291,073.20	295,291,073.20
非流动负债	84,415,140.64	29,833,333.24
净资产：	826,232,434.64	516,935,526.03

(二) 本次拟购买资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1、 合并交易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和谐芯光（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650,000,000.00	100.00	受让股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支付对价款	———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和谐芯光（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股票的数量（股）	239,130,434.00
发行价格（元/股）	6.90
发行的股票的公允价值	1,65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65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92,928,461.15
商誉	1,257,071,538.85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公司名称	和谐芯光（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559,832,026.55	381,663,898.09
流动资产	288,031,783.59	288,031,783.59

大信报告用章 专用章

公司名称	和谐芯光（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非流动资产	271,800,242.96	93,632,114.50
负债：	166,903,565.40	140,178,346.13
流动负债	78,807,493.58	78,807,493.58
非流动负债	88,096,071.82	61,370,852.55
净资产：	392,928,461.15	241,485,551.96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晨丰公路	制造业	100%		设立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义乌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徐丰村	制造业	100%		收购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玉溪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北城镇	制造业	100%		收购
HC SEMITEK LIMITED	香港	UNIT 402 4/F FAIRMONT HSE 8 COTTON TREE DRIVEADMIRALTY HONG KONG	贸易	100%		设立
蓝晶科技(义乌)有限公司	义乌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福路	制造业		100%	设立
和谐芯光（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义乌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福路 126 号	股权投资	100%		收购
Total Force Limited	香港	UNIT 5505, 55/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股权投资		100%	收购
MEMSIC,Inc	美国	特拉华州	研发、销售		100%	收购
美新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扬工业园 107 号	制造业		100%	收购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2017 年 1 月 6 日，经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保值型汇率风险管理业务的方案》：因近二年来，人民币与美元汇率出来大幅波动，而公司有进出口业务，以及美元贷款，为降低实际经营活动中汇率波动对公司资产、负债和盈利水平变动的不利影响，根据公司经营活动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利用金融机构提供的外汇产品开展不超过折合美元 20,000 万元的保值型汇率风险管理业务（该类业务主要涉及外汇远期和外汇期权）。

风险控制方面：保值型汇率风险管理业务，均以正常的进出口业务和正常的融资业务为背景，合约的金额、期限与预期收付款期限相匹配，每个保值型汇率产品的合约期限不超过三年，均与银行类金融机构合作，将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保证金、期权费等方式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币借款等进行套期保值管理，在合约存续期间，每个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外汇期权及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外汇期权及远期合约到期时将前期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结转入投资收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为-45,592,137.25 元，外汇期权及远期合约到期产生的投资收益金额为 14,904,138.00 元，期末外汇期权的公允价值 8,460,784.71 元确认为衍生金融资产，外汇期权及远期合约公允价值-13,362,188.86 确认为衍生金融负债。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本次交易前，Jing Tian I 及其一致行动人 JingTian II 和 KAI LE 合计持有公司 18.92%的股权，处于公司股东第一位，但由于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未出现单一股东能够控制董事会的情形，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中的交易对方之一 New Sure Limited 与华灿光电原股东 KAI LE、Jing Tian I、Jing Tian II 拥有相同的实际控制人，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 Jing Tian I 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变更为 19.99%，仍处于公司股东第一位，本公司股权结构仍然较为分散，股东推荐的董事会主要成员依然维持原状，公司将依然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周福云	名誉董事长、董事
俞信华	董事长
刘榕	副董事长、总裁
吴龙驹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裁
刘琼华	公司股东
kai le Capital Limited	公司股东
石河子友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云南省玉溪市恒达空间钢结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吴氏家庭控制的公司
玉溪市晶圆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吴氏家庭控制的公司

大信报告专用章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蓝晶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吴氏家庭控制的公司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前本公司主要股东 Jing Tian I、 Jing Tian II 与蓝晶科技主要股东 Kai Le capitai Limited 有共同的控制方，报告期内 2016 年 1—4 月份为本公司关联方，自 2016 年 5 月纳入合并范围
义乌和谐光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西藏爱奇惠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派代表系俞信华先生，同时任本公司董事长
和谐芯光	本次交易后成本为公司股东
美新微纳	受 MZ 控制的公司
Aceinna Inc	受 MZ 控制的公司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蓝宝石衬底片	市场定价			407.51	3.62
云南省玉溪市恒达空间钢结构有限公司	代加工	工程款	市场定价			123.57	2.72
玉溪市晶圆设备有限公司	代加工	设备加工费	市场定价	1,084.22	100.00	2,695.43	100.00
深圳市蓝晶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代加工	加工费	市场定价	20.65	100.00	247.90	1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美新微纳	销售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808.97	4.65		

2、 关联方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无锡美新	美新微纳	办公场地	53.55	74.36
美国美新	Aceinna Inc	办公场地	108.18	70.64

3、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Aceinna Inc	出售资产	171.39	1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担保方式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01,516.00	连带保证	67,744.00	2 年	否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8,000.00	连带保证	4,000.00	2 年	否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0,000.00	连带保证	8,000.00	2 年	否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3,200.00	连带保证	6,000.00	2 年	否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6,500.00	连带保证	3,000.00	2 年	否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3,548.80	连带保证	13,548.80	2 年	否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3,340.00	连带保证	1,700.00	3 年	否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187,500.00	连带保证	125,500.00	2 年	否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连带保证	25,000.00	2 年	否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52,744.47	票据质押	8,982.92	2 年	否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6,500.00	连带保证	3,000.00	2 年	否

5、 关联方委托贷款

单位：万元

委托方	借款方	借入金额	偿还金额	贷款银行	备注
义乌和谐光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30,000.00		浦发银行义乌分行	利率 4.75%
义乌和谐光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65,000.00		浙商银行义乌分行	利率 4.75%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玉溪市晶圆设备有限公司	1,231.54	2,695.43
其他应收款	云南省玉溪市恒达空间钢结构有限公司	4.27	
其他应收款	Aceinna Inc	347.53	
其他应收款	美新微纳	88.5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1,671.85	2,695.43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深圳市蓝晶智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3.07	32.42
其他应付款	吴龙驹		4.94
其他应付款	和谐芯光	304.00	304.00
应付股利	kai le Capital Limited	1,203.19	1,203.19
应付股利	刘琼华		242,23
合　计		1,560.26	1,809.55

(六)其他关联交易

1、其他相关交易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英特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健为周福寿之子，周福寿持有本公司股东上海灿融 12.04%的股权，从而间接拥有本公司 1.47%的权益。

2、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2017 年 1—6 月	
			金额	占同类销货的比例%
浙江英特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芯片	1,757.42	1.48
合　计			1,757.42	1.48

单位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销货的比例%
浙江英特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芯片	3,353.63	2.75
浙江英特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灯条	134.88	54.04
合　计			3,488.51	

3、其他相关交易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浙江英特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11.22	3,062.5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公司无其他重要需要披露的事项。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HC SemiTek Corporation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四日

第 1 页至第 52 页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签名：	签名：
日期：2017.10.14	日期：2017.10.14	日期：2017.10.16

编号：1 02898865





营业执照

（副 本）(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51L

名　　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吴卫星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 伙 期 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自我声明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1 月 28 日

证书序号：00041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证书号：08 发证时间：二〇一八年 一月 二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八年 一月 二十五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胡咏华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41

注册资本(出资额)：33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09-09

1-5-62

证书序号：NO. 01986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夏红胜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6-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102700620143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夏红胜420003204785

2017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证书编号：4200032047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5 年 7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